教育部美感教育中長程計畫第三期五年計畫（113－117 年）

美感教育領導人才培育實施計畫

簡章

壹、計畫緣起

教育部「美感教育中長程計畫第三期五年計畫（113－117 年）」以深化美感教育推動、培育美感教育人才為重要發展方向，其中「人才培育」具體行動包含精進各領域教師及行政人員美感素養，以及培育中小學美感教育前瞻人才，透過人才培育，逐步厚植學校推動美感教育之專業與實踐能量。

本計畫承接前階段人才培育成果，進一步回應教育現場深化推動美感教育之需求，將人才培育由個人美感素養與專業知能的提升，深化至學校層級的領導、治理與實踐，以校長、教務主任及教育行政人員等學校關鍵人才為核心，透過「啟發、知能、實踐、支持、擴散」五大培育模組，培養具備「美感領導、課程能動、協作實踐、永續擴散」能力的美感教育領導人才。

在校園實踐上，本計畫亦承接前階段「校園藝術祭」推動經驗，將過去以單一活動徵選及經費補助為主的模式，進一步轉化為「**先培育、再提案、後實踐**」的推動機制。參與學校先透過共識建立、需求盤點及人才培育，從學校特色、課程發展、校園環境及行政支持等面向形成「美感校園行動方案」，再依方案內容進行徵件與審查；獲遴選之學校提供實踐經費及較完整之專業支持，其他參與學校亦依其需求獲得相應的專業協助，讓美感行動不因是否獲得經費補助而中斷。

透過上述歷程，將人才培育與學校發展相互連結，協助教育領導者將美感理念與專業知能轉化為學校發展行動，並使「美感校園行動方案」成為連結人才培育與校園實踐的重要機制，逐步累積可持續、可擴散的美感教育推動能量。

本計畫的推動，並非另立一項校務工作，而是從學校既有的發展方向與實務需求出發，將美感教育融入學校原有的課程發展、校園環境、行政協作及特色發展之中。透過人才培育、專業陪伴、資源連結及實務支持，協助校長與學校團隊在既有工作基礎上，獲得更多專業方法與外部資源，讓原本正在推動的事情有更多發展可能，也讓學校的努力能夠做得更有方向、更有品質、更有成果。

因此，「美感校園行動方案」不是從校外再帶進一項新的工作，而是將學校原有的發展需求與美感教育進一步連結，透過計畫所提供的培育與支持，把學校想做、正在做或希望進一步發展的事情，逐步轉化為具體可行的行動。從「有需求」到「有方向」，從「有想法」到「有方法」，並在實踐過程中持續獲得專業回饋與資源支持，讓人才培育真正成為支持學校發展、提升校務實踐的助力。

貳、參與對象與參與方式

一、 參與對象

全國公私立中小學校長，以具備以下特質者為主要邀請對象：

- **有意願**：對美感教育推動具有高度意願，願意投入後續人才培育及校園實踐歷程。
- **有視野**：願意從學校領導與校務治理角度思考美感教育，將美感與學校發展相互連結。
- **有行動力**：願意帶動校內行政及教師團隊共同參與，將理念轉化為學校實際行動。
- **有發展潛力**：具學校特色發展、課程創新或校園環境營造等發展潛力。

以「有意願、有潛力、有行動可能」之校長為主要邀請對象。

二、 參與方式

本計畫由各縣市教育局（處）協助邀請，於確認參與意願後，每縣市提供至少 3 位、至多 5 位校長人選名單，由計畫團隊完成報名及美感教育領導人才名冊建置，並通知後續培育課程及相關事項。

【參與前請先了解】

本計畫為期 115 年至 117 年，並非單次研習活動，而是以學校為單位，從共識建立、需求盤點、人才培育、行動方案發展至校園實踐與成果轉化的完整培育歷程。除校長領導人才培育外，計畫亦將依不同角色與學校需求，提供教務主任及行政人員相應的人才培育與學習機會，透過分眾課程與共同交流，逐步建立學校推動美感教育所需的團隊知能與實踐能力。

因此，參與本計畫不僅是校長個人的學習，更可延伸運用計畫所提供的培育與專業支持資源，帶動校內團隊共同成長；後續亦將依學校需求與行動方案發展情形，提供方案討論、專家諮詢、資源連結、校內人才增能及實踐回饋等不同層級的支持。實際辦理方式及期程將依計畫執行進度另行通知。

參、培育架構

以五大培育模組為主要學習架構：

五大培育模組	培育重點
啟發	感性覺察、美感體驗與價值啟動
知能	美感教育知能、課程與行政治理
實踐	行動方案設計、校園共創與實踐
支持	專業陪伴、社群共學與經驗交流
擴散	成果分享、經驗轉化與永續推動

並逐步發展「美感領導、課程能動、協作實踐、永續擴散」四大核心能力。課程將依不同階段與學校需求循序安排，從美感理念與領導視野出發，逐步連結課程、校園實踐、團隊協作與永續推動。

核心能力	培育方向	相關課程
美感領導	從學校願景與發展需求出發，建立推動共識、整合資源，形塑校園美感文化。	美感教育與學校發展、美感領導與組織共識、美感資源盤點與整合、美感校園治理
課程能動	將美感理念連結課程與教學，促進跨域合作及教師專業成長。	美感教育融入課程、課程轉化與教學實踐、跨域課程與共備、教師專業社群與共學
協作實踐	從學校現況與需求出發，發展行動方案，促進團隊共創並持續調整。	校園美感診斷、美感校園行動方案設計、美感共創與團隊協作、行動反思與方案優化
永續擴散	從實踐中整理經驗、分享成果，建立持續推動與跨校交流的機制，	美感教育永續治理、美感成果敘事與經驗分享、美感實踐反思與經驗整理、美感經驗擴散與跨校共學

肆、參與歷程

第一階段｜建立共識

◆【參與美感領航共識營】研習時數 12 小時

預計辦理時間：116 年 01 月 15-16 日(暫定日期，以公告為主)

以自然、人文與生活美感兼具的場域作為兩天共學的起點，從美感體驗開啟對美感教育的感受與思考。透過主題講座、跨校交流及美感體驗，先認識本計畫的整體理念、培育架構與未來推動方向，進一步理解校長在校園美感推動中所扮演的關鍵領導角色，從願景形塑、團隊凝聚到學校發展，逐步思考校長可以如何帶動學

校的美感實踐；並從自身學校的特色與現況出發，開始思考學校的美感教育需求與發展方向，建立共同理念與夥伴連結，作為後續需求盤點、人才培育及「美感校園行動方案」的重要起點。

第二階段｜需求盤點與人才培育

◆【參與美感教育領導人才培育課程】研習時數 12 小時

預計辦理時間：116 年 03 月(暫定，以公告為主)

第一階段共識營後，將學習與思考帶回學校，組成校內推動團隊，從學校特色、校園環境、課程發展、行政支持及校內外資源等面向，梳理學校現況進行校園資源整合與需求盤點，思考學校推動美感教育的條件與發展方向。同時持續參與人才培育課程，透過專業講授、案例分享、經驗交流及實務討論，深化美感教育知能，並將學習與學校需求相互連結，逐步形成具學校特色的發展構想，為後續「美感校園行動方案」奠定基礎。

第三階段｜發展美感校園行動方案

◆【參與美感教育領導人才培育課程】研習時數 12 小時

預計辦理時間：116 年 4 月底-5 月初(暫定，以公告為主)

延續前一階段各校依據學校需求所形成之「美感校園行動方案」初步構想，透過方案分享、交流討論及專業回饋，進一步檢視行動方案與學校發展需求、特色及推動條件之連結。課程中安排各校進行方案分享，由專業講師及計畫團隊提供檢視與修正建議，協助各校釐清行動目標、推動內容及實踐方式，並依據回饋進行方案修正與精進，完成方案定稿，作為後續行動方案徵件及審查之正式提案。

第四階段｜行動方案遴選與校園實踐

◆【參與美感教育領導人才培育課程】研習時數 12 小時

預計辦理時間：116 年 12 月底-117 年 1 月(暫定，以公告為主)

116 年 6 月辦理「美感校園行動方案」徵件及審查作業，並於 7 月公告遴選結果，預計遴選 11 所示範實踐學校，提供實踐經費及較完整之專家陪伴與入校支持。各校自 116 年 9 月至 117 年 7 月陸續進入校園實踐階段，並於實踐歷程中持續檢視行動方案之執行成效與推動情形。

本階段培育課程將配合學校實踐進程，透過經驗分享、案例交流及問題討論，讓參與學校回應實際執行過程中所面臨的課程設計、師生參與、校內協作、資源運

用及推動策略等問題，並分享階段性成果與實踐經驗，透過專業回饋協助學校持續修正與調整行動策略。

行動方案遴選結果將作為不同層級專業支持之依據，並非參與歷程之終點。入選示範實踐學校將獲得實踐經費及較完整之專家陪伴；其他參與學校則依其行動方案發展情形及實際需求，提供專家諮詢、方案討論、資源連結、校內人才增能或實踐回饋等支持，協助各校持續推進校園美感行動，將人才培育成果逐步轉化為學校實踐。

第五階段｜實踐回饋與成果交流

◆【參與美感共享會】研習時數 6 小時

預計辦理時間：117 年 7 月(暫定，以公告為主)

經歷完整的人才培育與校園實踐歷程後，透過「美感共享會」進行跨校經驗交流與實踐對話，回顧各校從需求盤點、團隊形成到行動方案實踐的推動歷程，分享實踐成果、問題與因應經驗，進一步看見美感理念如何在校長的領導與團隊共同實踐下，逐步轉化為學校課程、行政、環境及校園文化的具體改變。

透過案例交流、經驗整理與成果轉化，萃取各校在領導推動、團隊協作及校園實踐上的特色與經驗，形成具示範價值的實踐案例，讓參與學校所累積的發展成果，成為其他學校推動美感教育時可學習的典範與標竿，持續擴散美感教育的實踐能量。

伍、整體期程

時程	校長參與重點
115 年 9 月－116 年 1 月	人才招募、共識建立、需求盤點
116 年 2 月－5 月	人才培育、校內團隊形成、行動方案發展
116 年 6 月－8 月	行動方案審查、示範實踐遴選、實踐準備
116 年 9 月－117 年 7 月	校園實踐、專業支持、實踐回饋與成效檢視
117 年 7 月－12 月	成果分析、經驗交流、成果轉化與擴散

陸、參與價值與收穫

參與本計畫，將以學校既有發展與實務需求為基礎，透過人才培育、專業支持與資源連結，協助校長與學校團隊拓展視野、整合資源，讓美感教育成為支持學校發展的專業與行政資源。

一、拓展美感領導與校園治理視野

透過美感體驗、專業講授及實務交流，深化校長對美感教育的理解，提升願景形塑、課程領導、團隊協作及資源整合能力。

二、看見學校特色與發展可能

透過需求盤點與團隊討論，從學校特色、課程、環境及資源等面向，找出適合學校的美感發展方向。

三、延伸校內團隊的學習資源

計畫依不同角色與需求，提供教務主任及行政人員分眾培育機會，強化課程領導、行政支持、環境營造及資源整合等能力，形成校內共同推動力量。

四、獲得專業陪伴與實踐支持

依學校需求提供方案討論、專家諮詢、資源連結及實踐回饋；入選示範實踐學校另提供實踐經費及較完整的專家陪伴與入校支持。

五、將學校發展構想轉化為具體行動

透過「美感校園行動方案」的發展、修正與實踐，協助學校將既有需求與美感教育相互連結，逐步形成具體可行的行動策略。

六、累積並分享學校實踐成果

透過跨校交流及「美感共享會」，整理領導推動、團隊協作及校園實踐經驗，形成可供其他學校參考的實踐案例，持續擴散推動成果。

柒、聯絡資訊

主辦單位	教育部
承辦單位	國立臺北藝術大學
協辦單位	各縣(市)政府教育局(處)
聯絡窗口	黃湘芸 專任助理
聯絡電話／電子信箱	02-28961000#5273（tnuaartist@gmail.com）